



股票简称：精工钢构

股票代码：600496

编号：临 2016-035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6年5月18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控股集团”）关于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质押情况

精工控股集团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签署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已发行股票7,3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与浙商证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5月12日，购回交易日为2016年8月12日。

截至本公告日，精工控股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365,069,604股，占公司总股本24.17%；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363,851,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99.67%，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4.09%。

二、控股股东质押情况的其他披露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精工控股集团本次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目的是补充流动资金。

精工控股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目前未出现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未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将采取积极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购回、补充质押交易等。公司将根据公司股份质押情况以及控股股东质押风险情况持续进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19日